#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疫情防控期间参加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 相关注意事项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31日在上海 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了《上海汇丽建 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公告编号:临2022-008), 定于2022年6月20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股东大会"), 本次股东大会所采取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均为北京市或上海市(以下简称"京沪两地")的企业(或 单位), 且公司非流通股股东因技术障碍无法使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网络投票系 统行使投票表决权。另外,公司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也均为京沪两地人 员。

为严格落实京沪两地疫情防控相关要求,保障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 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健康、安全及合法权益,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方式由现场 会议变更为视频会议。公司对参加本次股东大会的相关事项做出如下特别提示:

## 一、投票及表决方式

公司流通股股东行使投票表决权无须亲自出席本次股东大会,建议流通股股 东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以网络投票的方式进行表决。

建议公司非流通股股东以视频会议方式参加本次股东大会并行使投票表决 权。

#### 二、参加视频会议的注意事项

拟参加视频会议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须在会前完成登记,登记需提供与 现场会议登记要求一致的文件及拟参会人员的联系方式。具体要求如下:

#### (一) 视频会议登记文件

### 1、法人股东登记文件:

股权证书或股东账户卡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签字

并加盖公章的授权委托书、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代理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复印件加盖公章)等。

- 2、个人股东登记文件:
- 1) 个人股东本人:股东账户卡原件扫描件(或签字复印件)、本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签字复印件)。
- 2) 个人股东的代理人: 代理人的本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签字复印件)、 委托人及代理人均签字的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原件扫描件(或委托人 签字复印件)、委托人身份证原件扫描件(或委托人签字复印件)。
  - (二)视频会议登记参会人员的联系方式
  - 1、参会人员的移动电话号码;
- 2、参会人员的电子邮箱地址(未在登记邮件写明的,以公司登记邮箱收到的登记邮件所载的邮件发件人地址为其电子邮箱地址)。

为保证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顺利参会,敬请在2022年6月19日(星期日) 上午9时前通过电子邮箱(stock@huili.com)进行登记。

公司将根据股权登记日的股东名册进行股东身份识别,并向成功完成登记和身份验证的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提供视频会议接入方式,该接入方式仅供股东或股东委托代理人使用。

除上述调整外,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股权登记日、审议事项等其他事项均不变。

特此公告。

上海汇丽建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6月11日